

台北市廣東同鄉會112 學年度會員子女獎(助)學金申請書
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會員
籍貫	廣東省	縣市		備註	申請人本學年度未享有任何公費。	
就讀學校 (成績單所列)		科系所 (成績單所列)			年 級 (成績單所列)	
手機		電話		電子信箱		
在校 成績	學業成績		操行成績		體育成績	
上學期						
下學期						
總平均						
戶籍地址						
目前通訊 地址						
家長姓名	年齡	存或歿	詳細地址			聯絡電話
父：						
母：						
附繳證明文件						申請人簽名或蓋章
1、中華民國身分證影印本乙份。 2、在學證明書正本或學生證影印本乙份。 3、全學年成績單正本乙份。 4、粵籍籍貫證明影印本及會員證影印本乙份。 5、申請助學金者，另需檢具清寒證明書(請村里辦公處所查明出具之)或低收入戶證明書。 6、自傳乙份(300字以內並敘明籍貫(廣東省○○區/縣/市人))。 7、達民法規定之成年年齡，尚未成為本會會員者，須於申請時提出入會申請書(本會女性會員與非粵籍丈夫所生子女從母姓者得申請為會員)；未達民法規定之成年年齡者，須於申請時提出其直系血親(父親或母親)為本會會員證明文件。 8、申請人在台銀行(或郵局)存摺帳戶封面影印本(因應疫情不時之需)。 9、申請書繳交本會前，請仔細核對所需附繳證明文件，若有缺件自行負責。						(本人同意將個人資料提供台北市廣東同鄉會，以作為申請會員子女獎(助)學金之依據、蒐集處理及利用)
同鄉會審查意見						
申請日期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